# 驼腰岭镇火锅底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二次)

# 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GFJSXMGL-2025001-2

采 购 人: 柳河县驼腰岭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 柳河县国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15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2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2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驼腰岭镇火锅底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次)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5月28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GFJSXMGL-2025001-2

项目名称: 驼腰岭镇火锅底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次)

预算金额: 5293000元

最高限价: 5293000元

采购需求: 火锅底料生产线建设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3.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 时间: 2025 年 5月 8 日至 2025 年 5 月15 日(北京时间)。
- 2. 地点: 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 3. 方式: 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版招标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 4. 售价: 0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截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28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 (新站广场步行街) 开标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操作流程注意事项: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投标操作。供应商须办理数字证书方可参加投标(数字证书办理时限为 1-3 个工作日,投标单位须自行考虑办理时间,由于投标单位自身原因在开标前无法完成办理,后果自负。)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工作日 9:00-18:0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2. 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期限及方式: 开启解密时间后 30 分钟内,由供应商持制作该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CA 锁)及电脑进行远程解密,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规定时间内无法完成解密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柳河县驼腰岭镇人民政府

地址: 通化市柳河县

联系方式: 1834352936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柳河县国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通化市柳河县导航街道溪望樾府 6#104 号门市

联系电话: 1340453077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唐利丰

电 话: 13404530777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名称:柳河县驼腰岭镇人民政府 地址:通化市柳河县 联系方式: 18343529363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柳河县国丰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通化市柳河县导航街道溪望樾府6#104号门市 联系人:唐利丰 联系电话:13404530777
1.1.4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驼腰岭镇火锅底料生产线建设项目(二次)项目编号: GFJSXMGL-2025001-2
1. 1. 5	项目地点	柳河县
1. 2. 1	资金来源	100%财政性资金,已落实。
1. 3. 1	采购需求	火锅底料生产线建设
1. 3. 3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
1. 4. 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 和信誉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 4. 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10. 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 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1. 10. 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 间	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
1.11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
1. 12	分包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2. 2. 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 文件澄清的时间	24小时内
2. 3. 2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 文件修改内容的时间	24小时内
3.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 材料	无。
3. 2. 1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5293000 元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将被否决。
3. 2. 2	合同类型及定价方式	本项目为固定总价合同。

序号	名称	编列内容	
3. 3.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3. 5. 2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 要求	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3. 5. 3	近年类似业绩的年份 要求	2022 年 1月1日至今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 标方案	不允许	
3. 7. 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及要求填写	
3. 7. 4	投标文件份数	1. 纸质版投标文件份数要求: / 2. 其他要求: (1) 评标过程中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http: //www.zcygov.cn)上制作投标文件 1 份(此投标文件须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3) 供应商在制作投标文件时,电子投标文件以"政采云"平台的投标文件格式为准。	
4. 2. 1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5 月 28 日 9 时30 分	
4. 2. 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 (新站广场步行街)开标室。	
4. 2. 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全流程电子招标项目交易平台系统支持投标文件远程解密;解密方式: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工作,供应商开标时,需使用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远程解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按时完成解密的,视为逾期未提交投标文件,其投标无效。 如无故离开远程开标会议室,后果自负。 开标地点: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城路 113 号(新站广场步行街)开标室。	
6. 1. 1	 	评标委员会构成: 5_人。	
0. 1. 1	747/00   747   7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依法设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是	
7.2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7.3	履约担保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采购代理服务费:参考《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取费标准,向中标供应商收取,中标供应商须在中标结果发布后三个工作日内一次性足额缴纳。		
9.2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		

序号	名称	编列内容
		任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将所有投标文件内容上传至"政采云"平台,并在规定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二、 电子投标文件中质和执照必须为原件扫描	反应供应商资格审查的图片、扫描件、文字描述等,必须清晰可见。其中所有证书 。
	三、若供应商上传的电 投标。	1.子投标文件因无法解密而对投标文件无法进行评价的,采购人可以拒绝该供应商
9.3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	业。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采购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采购项目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合同履行期限、质量标准

- 1.3.1 本次招标范围: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2 本采购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标准: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格条件: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 业绩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财务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信誉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3)被责令停业的;
  - (4)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5)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6)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如供应商有上述情况,则取消其中标资格。

- 1.4.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 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1.4.4 不接受联合体。

####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未规定的,供应商自行踏勘。
  -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 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
- 1.10.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投标预备会的,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偏离

允许偏离部分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其他技术方面不允许负偏离。

#### 1.12 分包

不允许。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 2.3.1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修改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开标一览表
- (4) 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5) 分项报价表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技术方案
- (8) 其他材料

#### 3.2 投标报价

- 3.2.1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附投标报价说明;供应商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废标。
- 3.2.2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报价应包括承担本采购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劳务、防护人员工资、福利、保险、成本、利润、税金及风险等全部费用;报价若有遗漏,视为免费提供,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 3.4.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的,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采购人认可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3.4.3 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供应商退还投标保证金。
  -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 3.5 资格审查资料

-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等材料的复印件。
-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3.5.4 "正在进行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 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技术条件及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服务方案应为具有可行性的服务方案。
- 3.7.2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4.1.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政采云"平台。
- 4.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2.1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2.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拒收。
- 4.3.2 "政采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 4.3.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 5.2 开标程序

- 5.2.1 开标形式:
-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政采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参加。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招标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 异议,同时供应商因未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 5.2.2 开标程序:
-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开始向各供应商上传的加密投标文件逐一进行解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远程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
- (2)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按照宣布的开标顺序当众唱标,公布供应商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并记录在案;
  - (3) 供应商代表、采购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4)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5) 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5.3 开标异议

供应商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 6.2 评标原则

- 6.2.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 6.2.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 6.2.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6.2.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 6.3 评标

- 6.3.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 6.3.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 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 6.3.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 6.3.4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招标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

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7. 合同授予

#### 7.1 定标方式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7.2 中标结果公告

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公告中标结果。

####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 未中标的供应商。

#### 7.4 签订合同

- 7.4.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7.5 履约担保

- 7.5.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 7.5.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5.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8. 纪律和监督

####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 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8.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 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 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六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 行评标。

####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8.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附件一: 开标记录表

以政采云电子平台格式为准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第一条 为保证评标的公平和公正,维护招标投标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特制定本项目招标评标办法。

第二条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 结果。

第三条 本招标项目的评标工作是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评标标准、办法和本评标办法的具体评价指标,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对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和比较,提出否决投标、中标或重新招标等评标 意见,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设立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是从依法设立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技术、经济方面专家组成。

第四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熟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补充通知及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五条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评标工作按以下程序进行:

1、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阶段,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首先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并将审查结果提交给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符合性评审记录表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符合性评审记录表中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只有通过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后续评审。

只有当通过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的投标单位超过 3 家(包含 3 家),此次招标才能进入详细评审,否则视为具有竞争性的投标单位不足 3 家,应重新组织招标。

- 2、详细评审阶段,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初步评审(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的评审采用百分制。
- 3、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或与招标文件的偏差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 供应商不得拒绝。

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提供澄清或说明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评标细则的规定,独立评审并署名。评标委员会对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价,综合计算得分结果并由高至低排列顺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综合得分结果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 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 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5、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6、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审小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7、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评审完成后,按综合得分由高至低排序,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并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文件中要求确定多个中标人的,应当按照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相应数量的中标人;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数量少于或等于招标文件中要求确定中标人数量的,通过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直接确定为中标人。)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供应商名单和评标委员会组成情况;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7)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如有以下情况: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第六条 评标委员全体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

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做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

第七条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中 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第八条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 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 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第九条 评标表格。以下附表是办法的组成部分。

## 资格性审查表

条款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有能力提供相应产品和服务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内			
		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社保及纳税证	提供近半年(2024年11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保证明、			
	明	纳税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内附加盖公章的等同材料)			
	符合政府采购				
	法第二十二条	投标文件内附由法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函。			
	规定				
	-t- 1. A. II.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视同为小微企业的证明材料,响应文件内附相关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	并加盖公章。			
		近三年(2021年、2022年、2023年)财务状况良好,具有经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			
		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到 2023 年度			
资格	财务要求	的审计报告即可; 2023 年成立至 2024 年 1 月 1 日不足 1 年或 2024 年成立至今的			
评审		公司提供加盖公章的财务报表即可)			
标准		(投标文件内附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 creditchina. gov. cn)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			
	信誉要求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采			
		购代理机构出具查询结果)			
		2. 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 court. gov. cn/)中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			
		记录。(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查询结果)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投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			
		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			
	   其他要求	同一采购项目投标。(投标文件内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的承诺			
	人 人 人	书)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采购			
		项目投标。(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查询结果)			

##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要求	符合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投标响应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代	提供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授权书。
理人)	
供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质保期	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至少一年
投标有效期	90 天
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
其他	满足招标文件的其他实质性内容。

## 详细评审表

类别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 分)	投标报价	30 分	评标基准价: 评标基准价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重,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有效数字。
商务部分 (18 分)	业绩证明	12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销售同类设备的销售合同证明,每提供 1 份得 3 分,满分 12 分。(销售的同类设备需在产品价值、技术指标参数、设备功能用途等方面与投标设备相近,由评委会专家认定业绩是否有效)。(投标文件内附业绩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业绩不得分)
	质保时间	6分	质保期在采购文件要求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得 3 分,满分 6 分。(投标文件内附加 盖生产厂家或投标人公章的质保函)
技术部分	设备说明	12	供应商需提供加盖鲜章声明: 1.产品参数符合程度(包括但不限于①第三方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②投标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网页资料)、③产品技术手册/说明书); 2.产品及配件进货渠道正常,检验手续合法有效,无产权纠纷,提供所投产品来源渠道合法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 3.企业对产品质量的许诺。保证产品从设计、生产、检测到产品包装,等各个环节严格按照国标、行标要求等出厂检验,层层把关; 4.产品无旧件翻新、以次充好等不良市场反馈情况及产品质保情况。不能提供以上加盖鲜章声明者,本项不得分。 依据供应商提供的设备说明进行打分,每项内容详细完整、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得 3 分;每项内容不够全面欠完全的,每项内容得 1 分,满分 12 分。
(52 分)	供货保障 方案	10 分	供货保障方案包括进度保障方案、人员安排、质量保障方案等内容。 供货保障方案内容齐全,阐述详尽,针对性强,人员配备合理,切实可行的得 10 分;供货保障方案内容较齐全,阐述较详尽,针对性较强,人员配备较合理,较可 行的得 6 分;供货保障方案内容不齐全或阐述简略或无针对性或人员配备明显不足 或不可行的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	10 分	安装调试方案和验收包括设备安装调试及换补货方案、验收方案等内容。 安装调试和验收方案内容齐全,阐述详尽,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得 10 分;安装 调试和验收方案内容较齐全,阐述较详尽,针对性较强,较可行的得 6 分;安装调 试和验收方案内容不齐全或阐述简略或无针对性或不可行的得 2 分;未提供的不得

		分。
售后服务 方案	10 分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维修维护方案(包括质保期内、质保期外)、备品备件供应方案、售后服务方式、项目交付后如设备出现故障的响应时间、解决故障时间、补救措施等内容。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齐全,阐述详尽,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得 10 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较齐全,阐述较详尽,针对性较强,较可行的,得 6 分;售后服务方案内容不齐全或阐述简略或无针对性或不可行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培训计划	10 分	培训计划方案内容需包括所提供设备的原理和技术性能、设备操作及使用方法、设备维护方法、培训安排及计划等内容。培训方案内容齐全,阐述详尽,针对性强,切实可行的,得 10 分;培训方案内容较齐全,阐述较详尽,针对性较强,较可行的,得 6 分;培训方案内容不齐全或阐述简略或无针对性或不可行的,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否则不得分。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 政府采购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采购任务编号:			
(需方)需求的"	(货物名称) 经	以编号为	的招标文件在国内
公开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供方)(包号)	为中标单位。供制	<b></b>
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	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	则,同意按照下面	面的条款和条件订
立本合同,共同信守。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	<b></b> 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列	<b></b>	

#### 一、货物名称、品牌、规格、数量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及配置	数量	单价(元)	小计金额(元)

#### 二、合同价款

2.1 合同总价: 人民币(大写)

元, (小写)

元。

#### 三、交货地点及交货时间

- 3.1 交货地点: 。
- 3.2 交货时间: 。

#### 四、付款:

#### 五、施工

**六、验收:** 严格执行国家现行相关标准,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 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七、知识产权及有关规定

- 7.1 供方应保证需方在使用本合同项下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如果发生此类问题,供方应负责交涉并承担一切费用和责任。
  - 7.2 供方应保证所供货物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 八、伴随服务

- 8.1 供方应提供所交付货物的全套技术文件资料,包括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和服务指南等。
- 8.2 供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货物的运输、集成和试运行;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在质量保证期内对所交付货物提供运行监督、维修、保养等;在制造厂家和/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调试、运行、维护等对需方人员进行培训。

8.3 上述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 九、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 9.1 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 质保期限: \*年,详见供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售后服务承诺书和制造厂商的有关文件,如果上述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 9.2 如果上述第 9.1 款无特别约定,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从需方验收合格并成功安装调试之日起,质保 3 年。质保期满后有偿技术服务。接到业主维修需求,30 分钟内快速响应,2 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解决问题。如果超出解决问题时间,中标人应及时与厂商协调解决,并以最快时间将问题设备维修完毕。

#### 十、质量保证

- 10.1 供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是原制造厂商制造的、经过合法销售渠道取得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供方应保证其所提供的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交付后不少于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应对其交付的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 10.2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规格型号、技术性能、原产地及制造厂商以及其他质量技术指标与合同约定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 10.3 在质量保证期内,供方在接到需方的通知后,应在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免费维修和/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 10.4 如果供方在接到需方通知后,在本合同第八条约定的响应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供方负担,并且需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供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 十一、索赔

- 11.1 需方有权根据当地国家技术监督局、进出口商品检验局或其他具有法定资格的质检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供方提出索赔。
- 11.2 如果供方对缺陷负有责任而需方提出索赔,供方应按照需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 (1)供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需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
  - (2)根据货物低劣、损坏程度以及需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过供需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3)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和/或修补缺陷部分,供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需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供方应同时按合同第八条的规定,相应延长修补和/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 11.3 如果在需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供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供方接受。如供方未能在接到需方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需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本合同第 10.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需方同意,需方有权通过采购方从应付货款或从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并拥有对赔偿不足部分进一步索赔的权利。

#### 十二、供方履约延误

- 12.1 供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服务。
- 12.2 如供方无正当理由拖延交货或不按投标文件提供服务,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和/或违约终止合同。
- 12.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供方遇到可能妨碍其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和/或延期提供服务,或者终止合同。

#### 十三、误期赔偿

- 13.1 除合同第 14 条规定外,如果供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供方应向需方支付误期赔偿费。误期赔偿费每天按迟交货物的交货价或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一(1%)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一天按 24 小时计算,不足一天按一一天计算。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
  - 13.2 误期赔偿费可从应付货款和/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 13.3 收取误期赔偿费不影响需方采取合同规定的其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3.4 供方如未能按本合同第九条规定进行售后服务,在收到需方县级远程办书面故障处理通知之日起一个月内仍未能解决故障,需方将按出现故障设备供货价格扣除质量保证金。
  - 13.5 在收取误期赔偿费期间,需方有权决定是否终止合同。

#### 十四、履约保证金及质量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 以双方签订合同时约定为准。

质量保证金: \*。

#### 十五、不可抗力

- 15.1 如果供需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 15.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供需双方的违约或疏忽。 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供需双方商定的事件(供需双方认定国家 政策重大变化属不可抗力)。
- 15.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供需双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供需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十六、税费

- 16.1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对需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需方负担。
- 16.2 根据现行法律规定对供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 16.3 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执行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供方负担。

#### 十七、争端的解决

- 17.1 供需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 开始十(10)天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有关合同管理部门提请调解。
  - 17.2 如果调解不成,供需双方的任何一方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 17.3 诉讼费除法院另有裁决外均由败诉方负担。
- 17.4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十八、违约终止合同

- 18.1 在需方因供方违约而按合同约定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需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供方发出书面通知,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 (1) 如果供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需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和服务。
  - (2) 如果供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 (3)如果需方认为供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定义如下: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采购人员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事实,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包括供货单位之间串通,人为地使供货活动丧失竞争性,损害采购人所能获得的权益。
- 18.2 如果需方根据上述第 18.1 款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需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供方应对购买类似货物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将被作为需方采取上述补救措施的购买资金的一部分。并且,供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十九、破产终止合同

19.1 如果供方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需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供方补偿。该 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需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补救措施的权力。

#### 二十、合同转让和分包

20.1 供方不得部分转让和分包或全部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二十一、需要补充的合同条款

21.1 根据评标过程中或者商务谈判时商定的条款和条件在订立合同时标明。

#### 二十二、适用法律

22.1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二十三、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在供需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并且采购方收到供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 二十四、合同附件

- 24.1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招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
- 2、供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期间的书面承诺文件和售后服务承诺书;
- 3、产品样本、说明书、图纸(与合同配置不符之处,以合同为准);
- 4、中标通知书;
- 5、吉林省省级政府采购验收报告单;
- 6、合同的其他附件:

上述合同附件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日期在后的和对需方有利的为准。

#### 二十五、合同修改

25.1 除供需双方和采购方签署书面修改、补充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 二十六、合同备案

26.1 自本合同订立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本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二十七、政府采购法对政府采购合同变更终止的规定**: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在本合同中,双方当事人指供需双方。

需方: 供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委托人: 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日期: 签字日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联系人: 联系人: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户名称: 帐户名称:

帐号: 帐号:

## 第五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 一、总体要求

- 1、生产加工设备及检测设备的购置应贯彻执行国家相关生产标准等综合因素确保产品的可靠性和 使用寿命。选用的材料应具有耐腐蚀性、不泄漏性、高韧性、良好的抗刮痕能力、良好的抗快速 开裂性等性能。
- 2、选用食品级304不锈钢材质,保证设备的综合的性能和食品卫生安全。
- 3、具有良好的卫生性能,无毒,不含重金属添加剂,不结垢,不滋生细菌
- 4、内壁光滑,摩擦系数低,应是食品行业的首选。
- 5、耐寒性:在零度以下没有物理变化和不会产生冻裂现象。
- 6、耐腐蚀性,不存在腐蚀和电位腐蚀,不会产生缩径现象,化学稳定性好,抗各种酸、碱、盐的腐蚀,且具有很好的耐腐蚀性,因此聚乙烯管埋地铺设不需要防腐处理。
- 7、耐渗透性:不发生任何化学反映,微生物不能渗透。

## 二、参数要求

	火锅食材生产设备参数
分切机	主机功率 7.5KW 分切能力 ≥35g-600g 辅助功率 0.19KW*1 1.1KW*1 最小分切宽度 ≤20mm 分切最大直径 900mm
解冻池	3100*1300*800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为≥1.65MM,容积为≤2500L 每个可解冻≤300 斤原材料
	整体结构: SUS304 25#B 型号工字钢(180*120*10);
电动葫芦组件	输 送: 左右移动(配 1 台 2 吨定制葫芦) 设备功率: 传动电机 3KW
(含不锈钢工	总体尺寸: 12000
字钢)	一分钟速度≥10-20 米左右,每次提升重量为≤450KG
	箱体采用 SUS304 板折制,板厚 ≤2.5mm;
	吊框采用 SUS304 板折制, 板厚≤ 2.5mm, 两
th 42 M	侧配 4 个吊耳挂钩; 吊框做冲孔处理; 孔径
热发池	20 距 40MM
	每次可煮≥300 斤
内框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 箱体板材厚度为≤2.0MM 容积为±500L
吊具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采用 ≤50*50*1.8 方管制作
翻转锅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箱体采用≤ 2.0 板材制作, 内胆采用 ≤1.68MM 制作。每次可煮±300 斤以内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板厚 ≤2.5mm;
	输 送: SUS304 不锈钢链板
卸货清洗机	设备功率: 传动电机 1.1KW, 鼓泡风机: 2.2KW
	输送速度: 变频可调
	总体尺寸: ≤4000*2000*900
	每小时产量: 1 吨以内
接料车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台面板材≤ 2.0MM, 主架采用
	≤38*38*1.5Mm 制作,配2个6寸镀锌万向车轮子,和2个定向轮子。
泡发池	3100*1300*800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为≥1.65MM, 容
1世汉1世	积为≤2500L 每个可解冻≤ <b>300</b> 斤物料
移动推车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板厚 ≤1.68mm; 配 2 个 6 寸镀锌 万向车轮子,和 2 个定向轮子。每次可转运±2 个框子每框装±30 斤物料

底板打磨机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功率 ≤0.75KW, 电压 220V 一分钟可 生产±2 斤物料
切丝机	整体结构:外壳采用 201 材,功率 3KW,电压 380V 一分钟可转速≤20 次,
三级清洗机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箱体板材为± 2.0MM 制作, 每小时产能±500kg 物料
双层工作台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台面板材 ±2.0MM,接水盘采用 ±1.5mm 板材制作,主架采用 ±38*38*1.5Mm 制作。可承重≤200KG 物料
真空包装机	整体结构: 外形尺寸: 长×宽×高约± 1700×950×950mm 下凹 ± 120mm 材 质: 不锈钢 重=量: ±370 公斤 功率: 3KW, 1 分钟抽±4 包(根据物料而定)
双层工作台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台面板材± 2.0MM,接水盘采用 ±1.5mm 板材制作,主架采用 ±38*38*1.5Mm 制作。可承重约 200 斤物料
给袋式包装机	给袋式包装机 RZ8-240E-10ZK 适用袋宽: ≤ 140~235mm 长 : ≤ 150~300mm; 380V 三相五线 50HZ, 主 机重量± 2500kg, 控制电源 DC24V, 外形尺寸± 3000 mm*1920 mm*1800mm (长 宽 高),消耗 压缩空气量: ≥0.5m3/分钟(压缩空气由用户自行提供),主电机: 通力; 真空泵: 100P 总 功率约 11KW。每分种≥25 包物料 可做毛肚,黄喉, 鸭肠等物料
碗式提升机	整体为 304 不锈钢材质,提升速度:每分钟±6 个碗,碗口直径为±120MM
液体罐装机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气动控制± 100-400ml 一分种可灌装±100-500克 灌装纯净水
重量选别称	整体结构: 主体为锈钢材质,
	≤10~4000g 3. 最小刻度(g) 0.1 4 最高检测精度(g) ±0.5 5 最大通过量(件/分) 120 mm 计量皮带长 mm ±350 或 ±450 或 550 8 输送带离地高度(mm) ±700-820/780-900 设备电源 AC220-240V 交流单相, 360W
双层工作台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台面板材 ±2.0MM,接水盘采用 ±1.5mm 板材制作,主架采用± 38*38*1.5Mm 制作。
移动保养水池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 箱体板材厚度为±1.45MM, 配 2 个 6 寸万向轮了 2 个 6 寸定向轮主要用于勾兑保养水。
兑碱池	尺寸 1600*1020*900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板材厚度为±1.65MM, 主要用于勾兑碱
激光喷码机	功率 为 5W, 主要用于袋子的日期打印 一分钟打印±10 个袋子。
冻库货架	整体结构: SUS201 不锈钢制作,主架采用 ±38*38*2.0 方管制作,隔层采用± 2.0 板材制作,每 个架子配 20 个托塑料托盘配 2 个±

	6 寸镀锌万向车轮子,和 2 个定向轮子。
连续盒装机	尺寸 ± 4500*1000*1700MM 主架采用 304 不锈钢制作,一次出4盒。 适合用 185*125 的盒子,一分钟可做≥12 盒
紫外激光喷 码机	」 功率 为 5W,主要用于袋子的日期打印 一分钟打印±10 个袋子。
手推车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板厚 ± 2.0mm; 配 2 个 ±6 寸镀锌万 向车轮子,和 2 个定 向轮子。每次可转运≤200 斤物料。
不锈钢漏瓢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手柄 圆管直径为 ± 32 圆盘为直径 ± 32
不锈钢棍子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手柄 圆管直径为 ± 32
冰水机	数 型号 RSA-U40T(风冷式) 380V/50HZ 制冷量 ± 120K 103200kca1/h 压缩机 ± 7.5*4 水箱容量 ± 400L 水泵功率 ± 4KW 流量 ± 20 压力 ≤ 3KG 冷水出口/进口管径 DN65 外型尺寸 ± 2100*1900*1800 适用于肉制品,休闲食品工厂。
不锈钢排水 系统	板材厚度为±1.15MM,整体结构为304不锈钢材质。配地漏及水沟盖板。水沟盖板材质为201厚度为±1.98MM,
链板输送机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链板采用 ± 400MM 功率为 0.75KW,每分钟 转速为±5 米,
火锅底料设备	
浸泡桶	外型尺寸为±1600*1020*800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箱体板材厚度为±1.68MM,隔板厚度为±1.2MM。容积为±500L
浸泡进水管道	管道采用 304 不锈钢直径±51,配不锈钢球阀,每个水池一组进水。
接料推车	1、设备采用 SUS304 不锈钢制作;板材厚度为±1.45MM 可承重±200kg 2、设备配置 2 套万向轮,2 套定向轮。
炒锅(液化器)	1、本设备采用 SUS304 制作,容积: ±800L; 2、设备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压力为 ±4000-5000Pa,带熄火保护以及自动点火、自动断气保护装置; 3、锅底采用 SUS304 δ ± 10 厚板冲制而成, 锅体内部采用抛光处理; 4、每小时每锅可炒±300 斤火锅底料,
接料车	1、设备采用 SUS304 不锈钢制作;板材厚度为±1.45MM 可承重±200kg 2、设备配置 2 套万向轮,2 套定向轮。
隔膜泵	管径为±DN40,功率 1.5KW,主要用于输送液体物料。每分钟可输送 20 斤液体物料,
滤网	配合炒锅出来的料车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板厚度为±1.45mm 可装 100 斤物料。
真空包装机	整体结构:外形尺寸:长×宽×高约± 1700×950×950mm 下凹 ± 120mm 材 质:不锈钢 重=量: ±370 公斤 功率:3KW,1分钟抽±4包(根据物料而定)
双层工作台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台面板材 ± 2.0MM,接水盘采用 ± 1.5mm 板材制作, 主架采用 ± 38*38*1.5Mm 制作。

灌装工作台	外型尺寸±2250*1080*700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台面厚度为±1.45MM,主 架采用±38*38*1.1 方管制作
链板输送机	整体结构为 304 不锈钢材质,链板采用±400MM 功率为 0.75KW,每分钟 转速为±5米,
给袋式包装机	主机包装速度: ±50 包/分钟, MR8-200R 包装宽度: ±100-200mm, 长度: ±100-400mm,
灌装机	灌装机灌装克重: ±50-500 克 功率为 0.75KW, 电压 220V, 主要用于灌装火锅底料液体
激光喷码机	功率 为 5W, 主要用于袋子的日期打印 一分钟打印±10 个袋子。
平板装箱工作 台	外型尺寸±2250*1080*800 整体结构: SUS304 不锈钢制作, 台面板材 ±2.0MM,接水盘采用 ±1.5mm 板材制作, 主架采用± 38*38*1.5Mm 制 作。
	单级 RO2 纯净水处理设备
多介质过滤器 单元	1. 规格: ±2000*3500*5mm(蝶形封头、直段高度±2000mm); 2. 进出水口±108 快装接口; 3. 进料口±DN400 法兰(PN16)、卸料口±DN250 法兰(PN16); 4. 本体控制阀为手动蝶阀、规格 Φ ±89 卫生级; 滤料优质水处理专用锰砂(规格: ±2-4mm、1-2mm、±0.5-1mm; 数量: ±8 吨)
活性炭过滤器单元	<ol> <li>规格: ±2000*3500*5mm(蝶形封头、直段高度 2000mm);</li> <li>进出水口±φ108 快装接口;</li> <li>进料口±DN400 法兰(PN16)、卸料口±DN250 法兰(PN16);</li> <li>本体控制阀为手动蝶阀、规格±φ89 卫生级;</li> <li>滤料优质水处理专用石英砂垫层(规格: ±2-4mm; 数量: 3 吨)、优质椰壳活性炭(规格: ±8-20 目; 数量: 3 吨)</li> </ol>
精滤过滤单元	<ol> <li>规格: ± φ219*1500*3mm</li> <li>精度: ±5μm</li> <li>形式: 快开式(非法兰螺丝固定);</li> <li>种类: 大通量功率;</li> <li>流量: ±30m³/h;</li> <li>配置: ±进出水口φ63。</li> </ol>
精滤过滤单元	7. 规格: ± \$\phi 219*1500*3mm 8. 精度: ±5 \( \mu\) m 9. 形式: 快开式(非法兰螺丝固定); 10. 种类: 大通量功率; 11. 流量: ±30m³/h; 12. 配置: 进出水口± \$\phi 63
单级反渗透系统	1. 流量: ±30m³/h; 2、膜壳: 材质玻璃钢、品牌国内优质、耐压±300psi、五芯装; 3、机架: 不锈钢 304 方管制作、厚度不小于±2mm;
工艺管道供水 单元	1. 原水泵流量: ±42m³/h 2. 形式: 立式离心泵 3. 材质: 法兰、过流件 316L

	4. 扬程: ±30 米
	5. 功率: 5.5KW
	6. 品牌: 南方泵业或同等品牌
	一、主机泵(高压泵)
	1. 流量: ±42m³/h
	2. 形式: 立式多级离心泵
	3. 材质: 法兰、过流件 316L
	4. 扬程: ±130 米
	5. 功率: 30KW
	品牌:南方泵业或同等品牌
	1、 控制形式: PLC 控制
	2、 品牌: 西门子系统
电气控制柜	3、 电器元件: 施耐德
	4、 电柜材质: 不锈钢 304、厚度±2mm
	5、 人机界面:操作屏西门子
	白 钢 罐
	1、 规格: ±3200*6500*4mm(直板高 6000mm)
	2、 容量: ±50㎡
原水罐	3、 材质: 304 不锈钢、板面 2B、焊口抛光处理
W. W. T. C.	4、 形式:下平底、上锥体、人孔在下方;
	5、 配置: 进出水口 φ 63、排水 φ 51、卫生型蝶阀;
	6、 控制: 四台罐体串联、进水自动控制;
	1、 规格: ±3200*6500*4mm (直板高 6000mm)
纯净水罐	2、 容量: ±50㎡
7 2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7	3、 材质: 304 不锈钢、板面 2B、焊口抛光处理
	4、 形式:下平底、上锥体、人孔在下方;
	5、 配置: 进出水口 φ 63、排水 φ 51、卫生型蝶阀;
	1、规格: ±3200*6500*4mm(直板高 6000mm)
冰水罐	2、容量: ±50㎡
24.54 ANE	3、 材质: 304 不锈钢、板面 2B、焊口抛光处理
	4、形式:下平底、上锥体、人孔在下方;
	5、配置: 进出水口 φ 63、排水 φ 51、卫生型蝶阀;
   污水罐	1、 规格: ±3200*6500*4mm(直板高 6000mm)
1 4 / 4 > ME	2、容量: ±50㎡
	3、 材质: 304 不锈钢、板面 2B、焊口抛光处理
	4、形式:下平底、上锥体、人孔在下方;
	5、配置: 进出水口 φ 63、排水 φ 51、卫生型蝶阀;
	污水处理
	1、不锈钢隔油池尺寸±3*1.2*1.2m
隔油池+气浮 +A20 生化+消毒 工艺	2、12mm 璃钢调节 池 厚度 直径± 3.2m*长度 13m
	3、气浮机 Q235 碳 钢 防 腐 8mm 尺寸±7*2.7*2.3m
	4、一体化设备 Q235 碳钢防腐 8mm 尺寸±13*2.5*2.5m
	5、一体化设备 Q235 碳钢防腐 8mm 尺寸±13*2.5*2.5m
	6、气浮机: 设备整体碳钢组合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	--

#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授权委托代理人: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 录

(格式、内容自拟, 需编制页码)

#### 一、投标函及附录

#### (一) 投标函

(采购人)
(未购人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货物及服务的投标报价为 \_\_\_\_\_。
- 2.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保证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承担履约责任。
- 4. 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 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和条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 5. 我们对招标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 参加投标活动。
- 6.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投标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 7. 我们如果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投标保证金。
  - 8. 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9. 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10. 本投标自开标之时起 天内有效。
- 11.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公告: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其他供应商、招标机构或者招标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 (4) 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招标机构或者招标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 正当利益的;
- (5)被评定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订立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招标 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7) 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8)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名称:	(加盖公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或授权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电话、传真或电传:	
邮政编码:	
日期:年月日	

请供应商注意:投标函必须按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

#### (二) 投标函附录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是否响应
1	合同履行期限		
2	权利义务	符合第四章"合同条款"规定	
3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五章"技术标准及要求"规定	
4	履约担保		
5	质量标准		
6			

备注:供应商在响应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_
成立时间:年月	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系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	(盖单位章/
	年月日

###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	、 (姓名)	_系	(供应商名)	称)	的法定代	表人,	现委持	毛 <u>(姓</u>	生名)	_为我	方
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	授权,以	<b>人我方名义</b> 签	·署、澄清	<b>青、说</b> 明	一、补〕	E、递る	之、撤回	、修i	改	<u>(项</u>
<u>目名称)</u>	投标文/	件、签订	「合同和处理	有关事宜	1. 其法	:律后!	果由我ス	方承担。			
委拍	上期限:					0					
代理	2人无转委托	权。									
附: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	及被授权人身	身份证复	印件						
投	标 人:_				(盖	单位章	i)				
法	定代表人:_			(签字)							
身	份证号码:_					_					
委	托代理人:_					. (签字	<del>-</del> )				
身	份证号码:_					_					
								在	B	İ	П

# 三、开标一览表

投标单位				
投标报价(元)				

### 四、商务和技术偏差表

#### (一) 商务条款偏离表

招标编号:

序	1V 11L 12-TL			日子仏会	<b>A.</b> VI.
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对应的商务条款	是否偏离	备注

#### 说明:

项目名称:

- 1. 商务条款均应根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情况相对应地填列。
- 2. 商务条款主要填列付款条件、供货期、交货方式、售后服务、质量保证等重要条款方面的偏离情况。
  - 3. 表内如果填列不全,可另外附页说明并按规定签字和加盖公章。
  - 4. 采购人要求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
  - 5. 此表可根据需要自行拉长加宽。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二) 技术规格偏离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序号	货物 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产品参数及 服务	投标产品参数及服务	如需提供证明材料 应标注页码	偏离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 逐条进行填写。

投标人: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五、分项报价表

(一) 所供货物分项价格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产地	生产厂家	生产厂家 小、微企业 (是/否)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1									
2									
3									
4									
5									
•••••	•••••						•••••		
•••••									
				总计(列 <i>)</i>	<b>、</b> 价格汇总表				

- 注: 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 3. 各项货物详细技术性能应另页描述。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资金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员工总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网址	传真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电话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近三年营业额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			
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			
   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			
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			
同单位)			
投标设备制造商名称			
投标人须知要求投标设			
备制造商需具有的资质			
证书			
备注			

注: 本表后应附营业执照(副本)等复印件。

### (二)制造商授权书(如有)

### 制造商授权书

致:		(采贝	购人)						
	我单位		_ (制造	商名称)	是按_			(国家/地区名科	京) 法律成
立的	一家制造商,	主要营业	业地点设	在		(制造商地均	上)	。兹授权按	(国
家/坦	也区名称)的	法律正式	式成立的	,主要营	业地点	点设在		(投标人的单	单位地址)
的_		(投标)	(名称)	以我单位	立制造	的		(设备名	称)进行
(项	目名称)投	标活动。	我单位	司意按照	中标合	;同供货,并	牟对;	产品质量承担责	任。
	授权期限:_								

投标人名称: (盖单位章) 制造商名称: (盖单位章)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职务: 签字人职务:

# (三) 近年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 ) 年	()年	()年
总资产	万元			
流动资产	万元			
货币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流动负债	万元			
长期负债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税后利润	万元			
备注				

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四)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合同价格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 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五) 正在供货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产品名称	
规格和型号	
项目名称	
买方名称	
买方联系人及电话	
签约合同价	
项目概况及投标人履约情况	
备注	

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 七、技术方案

### 格式内容自拟。

# 八、其他资料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 附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 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 (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 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行业;制造商为<u>(企业名称)</u>,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是)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注:

-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 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注:

- 1、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徽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徽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证明。